

证券代码：839502

证券简称：通普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为了满足经营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年利率为 4.5%，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具体贷款利率及借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上述贷款由胥军及孙宇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10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定》《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申请贷款由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关联董事孙宇佳、胥军无需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胥军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松乐街 79-5 号天悦小区 9 栋 2 单元 202 室

关联关系：胥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的董事、董事长。

2. 自然人

姓名：孙宇佳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松乐街 79-5 号天悦小区 9 栋 2 单元 202 室

关联关系：孙宇佳女士为公司股东，与胥军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定价依据和公允性问题，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了满足经营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年利率为 4.5%，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具体贷款利率及借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上述贷款由胥军及孙宇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申请人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流动资金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是正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3日